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六批 2026年9月13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CZ2202609130002	汝城县井坡镇大村村小冲一组村民反映，大坪铁矿公司挖矿，导致水库水床破坏，影响村民灌溉农田，并且挖断山林，运走泥土，出现几十米的坑，没有围栏，也没有安排人员修复，下雨天容易塌方，请求处理。	郴州市汝城县	水,其他污染	经汝城县自然资源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县应急局、郴州市生态环境局汝城分局、大坪镇政府、井坡镇政府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大坪铁矿公司挖矿，导致水库水床破坏，影响村民灌溉农田”问题不属实，采坑为90年代初期矿山露天开采形成，附近山塘坝体稳定，放水设施良好；“并且挖断山林，运走泥土，出现几十米的坑，没有围栏，也没有安排人员修复，下雨天容易塌方”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调查组现场检查发现该企业存在超审批范围建设进场道路、矿洞通风口等违法行为，汝城县林业局已下达停工通知书并进行立案调查。同时，针对该处90年代初期矿山露天开采形成的矿坑周围缺少警示标志的问题，汝城县应急管理局已责令该企业进行整改，要求加强日常巡查监管，防范安全事故发生。 整改情况： 该企业已停止道路建设作业，正在制作老矿坑安全警示标志。汝城县林业局已督促企业补办林地使用手续，对损坏的区域实施造林复绿。	无
2	D3CZ2202609130003	嘉禾县新容小区9栋居民反映，地下车库常年有人炒菜煮饭，油烟大，无处理设施，影响周边居民，请求处理。	郴州市嘉禾县	大气	经嘉禾县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嘉禾县自然资源局、珠泉镇政府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属实。	属实	处理情况： 经调查核实，投诉人反映的为嘉禾县神龙小区。该小区3户居民将车库改为杂房使用，均在车库外搭建了简易灶台做饭炒菜，供自己食用，无油烟处理设施。调查组要求3户居民将灶台搬迁至车库内，并尽快安装油烟处理设施，不得在车库外烹饪食物。 整改情况： 已与3户居民充分沟通解释，3户居民将灶台搬至车库内并购买安装油烟处理设施。	无
3	D3CZ2202609130004	嘉禾县和谐路中港珑熙府路边的夜宵一条街油烟直排污染及晚上来就餐的客人噪音问题	郴州市嘉禾县	大气、噪音	经嘉禾县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嘉禾县公安局、珠泉镇政府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该街区经营商户均已安装油烟净化器，排放的油烟和就餐的客人噪声确实会对周边居民造成一定影响。	基本属实	处理情况： 调查组已对该街区经营商户开展普法宣传，要求客流量大的烧烤商户提高油烟净化设施清洗频次，及时更换老化失效的油烟净化器，确保油烟稳定达标排放。同时，要求经营商户对大声喧哗、猜拳打闹的食客及时提醒、文明劝导，避免噪声扰民。 整改情况： 嘉禾县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对1家油烟净化设备老化的经营商户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其他商户均已组织清洗油烟净化器。下一步，嘉禾县相关部门和珠泉镇政府将开展常态化监管巡查，巩固整改成效。	无
4	D3CZ2202609130005	北湖区燕泉街道乐仙阳光北苑小区居民反映，府上轻居酒店空调外机随意排水，没有处理排水设施，产生噪音影响周边居民休息，并且排放空调废气，污染环境，多次向市长热线12345反映，没有得到有效处理，请求处理。	郴州市北湖区	水,噪音,大气	经北湖区住建局、市城管执法支队北湖大队、市公安局北湖分局、市生态环境局北湖分局、燕泉街道、阳光苑社区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府上轻居酒店空调外机随意排水，没有处理排水设施，产生噪音影响周边居民休息”的问题属实；“并且排放空调废气，污染环境”的问题不属实，空调排出的气体没有污染物，不会污染环境。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北湖区住建局、市城管执法支队北湖大队和市公安局北湖分局已约谈中天房地产公司和府上轻居酒店负责人，府上酒店整体承租使用的中天大厦7、8、9、10、12层由开发商和酒店共同负责整改，其他居民使用的楼层整改工作由燕泉街道督促乐仙阳光北苑小区业主委员会落实，相关整改工作在2026年10月31日前完成。 整改情况： 中天房地产公司和府上轻居酒店正在筹措整改资金，委托第三方公司制定整改方案，积极落实整改工作。	无
5	D3CZ2202609130006	苏仙区桂园路与郴州大道路口金科城附近“满哥鱼粉、启点烧烤、胖冬瓜”门店油烟污染问题，请求处理。	郴州市苏仙区	大气	经市城管执法支队苏仙大队、市生态环境局苏仙分局、观山洞街道办事处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基本属实。	基本属实	处理情况： 经现场核实，启点烧烤店、满哥鱼粉、胖冬瓜茶油土菜馆3家门店已配备油烟净化器以及油烟管道，并实现高空排放，但油烟排放对周边居民会有一定影响。其中，启点烧烤店经营高峰时段烧烤气味较大，胖冬瓜茶油土菜馆近期未对油烟净化设备进行清洗，也未建立清洗台账。目前已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满哥鱼粉、胖冬瓜茶油土菜馆、启点烧烤店3家门店进行油烟检测，检测结果暂未出具。 整改情况： 调查组已指导胖冬瓜茶油土菜馆尽快开展油烟净化器清洗维护，并建立清洗台账。下一步，城管部门将根据油烟检测结果依法处理，并会同观山洞街道办事处强化日常监管，督促3家门店正常运行油烟净化器，定期进行清洗维护并建立台账。	无
6	X3CZ2202609130001	桂阳县荷叶镇干塘村3、6组村民来信反映三个方面的问题： 一、磊鑫建材厂前承包人以制砖为幌子，实际从事煤炭盗采活动，在开采证2020年6月到期后，仍越界非法盗采一年半，导致干塘村生态林被严重破坏，影响饮用水源。原承包人周明亮至今没有受到任何惩处，55万元盗采罚款分文未缴，造成恶劣影响。要求磊鑫建材厂有序搬迁，依法追究原承包人及环保、自然资源部门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另寻新饮用水源点。 二、干塘村七组炭灶水库是该村的主要农田灌溉及生活饮用水源，近年该水库经营养鸭项目，水库水质已经发蓝，周边臭气熏天，水库被严重污染。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一直未得到回应，恳请督促治理水库污染。 三、18年前，该村十亩优质水田被填埋成大型垃圾场。该垃圾场的于今年3月启动清运工作，计划6月底前完成全部清运，但目前仍有四分之一的垃圾尚未清运。据承包商透露，当地村干部要求承包商用泥巴覆盖煤矸石，敷衍应付完工。恳请督促尽快完成剩余垃圾清运和全城消杀工作，恢复粮田生产。并坚决反对当地政府提出的在垃圾场修建水坝水塘、敷衍了事	郴州市桂阳县	大气,生态,水	经桂阳县自然资源局、荷叶镇政府、县疾控中心、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郴州市生态环境局桂阳分局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磊鑫建材厂前承包人以制砖为幌子，实际从事煤炭盗采活动，在开采证2020年6月到期后，仍越界非法盗采一年半，导致干塘村生态林被严重破坏”问题部分属实，该厂取得页岩砖采矿许可证，超深越界开采、违法使用商品林地问题均已依法查处；“影响饮用水源”问题不属实，干塘村3、6组饮用水源与采矿区属不同水系，饮用水源水质达标；“原承包人周明亮至今没有受到任何惩处”问题不属实，司法机关正在依法追究相关责任人刑事责任；“干塘村七组炭灶水库是该村的主要农田灌溉及生活饮用水源，近年该水库经营养鸭项目，水库水质已经发蓝，周边臭气熏天，水库被严重污染。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一直未得到回应”问题部分属实，炭灶水库为干塘村农田灌溉水源，非生活饮用水水源，水库养鸭对水质有一定影响，前期相关投诉均已及时核查并督促业主整改；“18年前，该村十亩优质水田被填埋成大型垃圾场。该垃圾场的于今年3月启动清运工作，计划6月底前完成全部清运，但目前仍有四分之一的垃圾尚未清运。据承包商透露，当地村干部要求承包商用泥巴覆盖煤矸石，敷衍应付完工”问题部分属实，原倾倒的生活垃圾已全部清运，并完成生态修复。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一是桂阳县自然资源局已对磊鑫建材厂在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内超深越界开采的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因当事人申请行政复议，处罚决定待复议程序结束后将依法执行。桂阳县森林公安局已对该案立案侦查并移送审查起诉，现桂阳县人民法院正在审理。二是磊鑫建材厂违法使用商品林地2.3亩，2021年桂阳县林业局对其依法查处。三是干塘村3、6组均建设了农村安全饮水工程，水源与矿区属于不同水系，经市生态环境局桂阳分局采样检测水源水质达标。四是炭灶水库为干塘村农田灌溉水源，并非生活饮用水水源，经市生态环境局桂阳分局采样检测，水质符合灌溉用水标准，但水库养鸭仍对水质有一定影响，已下达整改通知书，督促水库承包人有秩序退养。五是干塘村曾有地块用于煤矸石堆放，并作为生活垃圾临时堆放点使用，临时堆放点地块类型及面积分别为工矿用地7.596亩、草地0.57亩、灌木林地2.7亩，现已全部清理干净，生活垃圾已转运处置，煤矸石用于修路。 整改情况： 一是林业部门行政处罚已执行到位，受损林地已复绿到位。二是桂阳县水利局已对干塘村3、6组饮水工程实施提质改造和管网改造。三是经现场复核，水库养鸭已全部清理。四是历史遗留煤矸石和生活垃圾地块整改采取“垃圾清运+生态复绿”方式实施，清运和复绿工作已全部完成。对于磊鑫建材厂超深越界开采违法行为，桂阳县相关部门将继续跟踪落实情况，依法依规处理到位。	无
7	X3CZ2202609130002	匿名来信反映：2025年，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移交了一批机动车检验机构移动源污染问题线索。其中，郴州有好几家机动车检验机构“网红码”线索、黑烟抓拍车销信息以及遥感检测超标5次以上的车辆。其中有4家检验机构“网红码”线索超过2000条以上，特别是郴州市嘉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网红码”线索达到了4684条，请求回看处理结果。	郴州市	大气	经郴州市生态环境局、郴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2025年，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移交了一批机动车检验机构移动源污染问题线索。其中，郴州有好几家机动车检验机构‘网红码’线索”问题属实；“黑烟抓拍车销信息以及遥感检测超标5次以上的车辆问题线索”问题不属实，省生态环境厅未移交此类问题线索；“其中有4家检验机构‘网红码’线索超过2000条以上，特别是郴州市嘉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网红码’线索达到了4684条”问题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2025年省生态环境厅向我市交办24家车检机构的“网红码”等线索后，郴州市生态环境局、郴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成立工作专班，按照实事求是、宽严相济、惩罚与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对辖区内车检机构依法调查处理，累计立案20起，罚款242万元，对郴州市嘉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等2家车检机构涉嫌刑事犯罪的条件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并对相关人员进行采取强制措施。2026年以来，郴州市生态环境局已查处5起车检机构环境违法行为，处罚款108万元。 整改情况： 郴州市生态环境局正在对宜章县华凯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桂阳汇利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等车检机构涉嫌变更检测方法并出具虚假检验检测报告等环境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同时，已邀请专家对全市车检机构开展帮扶指导，与郴州市车检机构行业协会负责人及部分车检机构负责人座谈交流，通报我市对“网红码”等违法行为查处情况，全力推进车检机构标准化建设，严肃查处虚假检测等违法行为。	无
8	X3CZ2202609130003	郴州市北湖区仰天湖瑶族乡廖家洞村村民来信反映郴州长信住工科技有限公司以生态复绿项目名义进行招标，中标单位进场之后，在未与责任山主村民进协商沟通的情况下，擅自用大型挖掘机大面积损毁经济林木、破坏集体林地，开挖山体，破坏生态，严重侵害村民合法权益。村民多次向当地各职能部门反映，但当地反馈称“雇佣大型挖掘机摧毁完好经济林、挖掘金属矿产”情况不属实。2026年8月17日，该公司继续在天坑处(TB06号)非法开挖外运矿产资源，一旦遇到雨水，大量的矿污水就往下直流，没任何污水处理设施。请求现场实地勘验核查，查清项目施工真实目的，依法查处假借复绿之名盗采矿产、破坏林地、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行为，维护村民合法权益，保护当地山林生态环境。	郴州市北湖区	生态,水	经北湖区自然资源局、区林业局、市生态环境局北湖分局、区水利局、仰天湖瑶族乡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郴州长信住工科技有限公司以生态复绿项目名义进行招标”问题不属实，长信公司于2026年2月5日通过公开竞拍的形式拍得铁婆岩矿区25.5万吨的废弃土矿石料；“中标单位进场之后，在未与责任山主村民进行协商沟通的情况下，擅自用大型挖掘机大面积损毁经济林木、破坏集体林地，开挖山体，破坏生态，严重侵害村民合法权益”问题部分属实；“2026年8月17日，该公司继续在天坑处(TB06号)非法开挖外运矿产资源，一旦遇到雨水，大量的矿污水就往下直流，没任何污水处理设施”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经现场核实，该公司在开展生态修复和边坡治理作业时，存在石头滚落砸毁村民少量竹子（竹林属经济林）的情况，无破坏林地的行为，仰天湖瑶族乡已召集村民和施工方协商补偿事宜，保障村民合法权益。目前长信公司还未全面开工，没有产生污水，但原矿坑中存水遇到大雨时会有溢流情况。 整改情况： 仰天湖瑶族乡政府已召集村民、企业对损坏竹子一事的补偿事宜进行协商。北湖区自然资源局已督促施工方尽快清理滚石、优化施工方法，区林业局督促企业在施工之前办理使用林地行政许可。	无
9	X3CZ2202609130004	临武县镇南乡佛祖村村民来信反映：该村二个组的水源源头汇集于西冲南家塘山脉，早些年间西冲南家塘填些砒灰废渣，且政府制止过，但近年来其他县的砒灰废渣大量往此处填埋，填埋规模达6万方。对人畜饮水及耕地造成严重污染，湘江源头水系也受到了污染。近年来，我村三个组癌症病人新增21名，已死去12人，占总人口的3.3%。根据《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地质水文安全有关条约内容：“下游应无集中供水井”。经村民勘察，填埋场距7组水源300米左右，距二组、三组井口水700米左右，现场肉眼可见浑浊的积水。2026年8月底，村民取样化验：含镉1.07mg/L超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214倍，含砷0.11mg/L超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2.2倍。目前由于重金属砷污染，政府禁止栽几个自然村种植水稻675亩。该填埋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危害了农田灌溉和土地耕作。目前，村民只能购桶装水使用。 信访诉求：一是立即停止对该砒灰废渣填埋场的施工与建设，政府拆除该砒灰废渣填埋场；二是解决二、三、七组人畜饮水问题；三是如果上述诉求不可为，就将我们三个组整体搬迁。	郴州市临武县	生态,水,土壤	经郴州市生态环境局临武分局、临武县水利局、镇南乡政府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早些年间西冲南家塘填些砒灰废渣，且政府制止过”问题不属实，南家塘为历史遗留砒灰废渣。“但近年来其他县市各地砒灰废渣大量往此填埋，形成规模化填埋场，达6万方。对人畜饮水及耕地造成严重污染，湘江源头水系也受到了污染”问题部分属实，填埋场在原污染场地上建设，为中央专项资金支持的土壤污染治理项目，所填埋的废渣均来自镇南乡，完工后可有效解决该区遗留环境问题。“近年来，我村三个组癌症病人新增21名，已死去12人，占总人口的3.3%。根据《危险废物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8-2地质水文安全有关条约内容：“下游应无集中供水井”。经村民勘察，填埋场距7组水源300米左右，距二组、三组井口水700米左右，现场肉眼可见浑浊的积水。2026年8月底，村民取样化验：含镉1.07mg/L超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214倍，含砷0.11mg/L超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2.2倍”问题不属实，填埋场渗滤液收集池水位较低且无渗滤，村民取样点位为渗滤液收集池周边还未清理的污染土壤被雨水冲刷形成的积水坑，村民实际饮用水源为村后山溪水，水质清澈且经采样检测合格；“目前由于重金属砷污染，政府禁止栽几个自然村种植水稻675亩。该填埋场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危害了农田灌溉和土地耕作。目前，村民只能购桶装水使用”问题部分属实。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一是该填埋场为中央环保专项资金支持项目，主要治理镇南乡历史遗留含砷废水，技术方案、环评报告均得到有关部门批复，填埋场建设了地下水位监测井、防渗隔离系统和渗滤液导排与收集系统等设施，渗滤液委托南方矿业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实施后可减少区域废渣渗出的重金属污染周边环境，减轻区域土壤、水环境污染状况。二是因纠纷等多种原因，该治理项目2023年开工至今仍未完成，仍处于废渣回填阶段，村民所取样实际取自渗滤液收集池周边还未清理的污染土壤被雨水冲刷形成的积水。三是镇南乡佛祖村2、3组、7组饮用水为单村供水工程，水源为村后山溪地表水，供水量受降雨、季节性影响，经采样检测水质合格。四是临武县镇南乡佛祖村有严格管控类耕地676亩，临武县农业农村局从2020年开始进行管控，全面退出食用水稻生产，推广玉米、红薯等错低积累农产品种植。 整改情况： 一是2025年已新建蓄水池、接引补充水源工程，佛祖村7组村民饮用水问题已整改到位。二是已将渗滤液收集池周边污染土壤清挖平整，待第三方公司监测污染土壤清理到位后再覆土回填。三是将佛祖村2、3组季节性缺水问题纳入临武县农村供水问题台账动态管理，积极统筹，争取项目资金，尽快建设备用补充水源工程，解决该村饮水问题。	无
10	X3CZ2202609130005	君联名都小区居民反映：2024年距离小区围墙100米处后山开始出现木棚屋，听到狗叫和鸡叫，开始砍树，砌砖建房，挖坑。下雨天就会有臭水流入小区，每天晚上都有恶犬狂吠，导致6栋1单元住户闻到恶臭不敢开窗，两年来多次向郴州市长热线环保部门及市区巡察部门反映。北湖区有关部门都曾来过现场确认其为非法违建，非法养殖，但未进行处理。且投诉人遭受威胁。请求处理。 信访诉求：一是追查默许私搭乱建，不断扩张，砍伐树木的幕后背景，追究城管，环保，街道相关工作人員履职不力的责任。二是铲除小区后山的违建建筑，恢复植被，转移恶犬鸡鸭，现场消杀病毒。	郴州市北湖区	大气,水,噪音	经北湖区林业局、区农业农村局、市城管支队北湖大队、市公安局北湖分局、区纪委监委、市生态环境局北湖分局、骆仙街道联合调查核实，该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部分属实，其中“2024年距离小区围墙100米处后山开始出现木棚屋，听到狗叫和鸡叫，开始砍树，砌砖建房，挖坑”问题属实，“下雨天就会有臭水流入小区，每天晚上都有恶犬狂吠，导致6栋1单元住户闻到恶臭不敢开窗，两年来多次向郴州市长热线环保部门及市区巡察部门反映”问题基本属实；“北湖区有关部门都曾来过现场确认其为非法违建，非法养殖，但未进行处理。且投诉人遭受威胁”问题不属实，农户在山上搭建一处简易砖木结构棚舍，散养少量家禽，不属于非法养殖，被投诉人也不知道该农户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威胁投诉人的情况。	部分属实	处理情况： 联合调查组与农户面对面沟通劝说，要求其农户将所养鸡、鸭、狗全面清场，并对场地周围开展全面消杀。 整改情况： 目前该农户已变成鸡、鸭、狗的转移，并对现场进行消杀。下一步，相关部门将对临时搭建的砖木结构棚舍进一步核实处理，确属违规搭建的，限期拆除并恢复林业生产条件。	无